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全资子公司入选工信部第五批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近日，根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布的《关于安徽省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示名单》，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合肥）入选工信部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经各省级主管部门推荐报送、工信部组织专家评审及社会公示等流程而评选产生的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核心关键技术、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

有研合肥本次入选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继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第一批）、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第四批）后，第三家取得该称号的子公司，是对公司科研技术、创新能力、发展前景、产品质量、行业地位等综合实力的充分认可，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形象，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发挥公司在行业细分领域内优势，对未来

公司继续专注创新与质量提升，持续进行新产品开发和技术迭代，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打造世界一流先进粉体供应商产生积极影响。

有研合肥本次入选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布的《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示名单（安徽）》。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